

广南公司2024年废旧资产处置项目

询价公告

1. 询价条件

本次询价系广南公司 2024 年废旧资产处置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经公司研究同意拟通过公开询价择优选取一家单位进行废旧资产处置。现由四川广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作为询价人（简称“询价人”），实施本项目询价工作。有意向且符合条件的单位（以下简称“报价人”）均可参加本次竞争性询价。

2. 询价内容

本次询价的标的物为分散放置于公司及南充、广元管理处驻地、收费站房及隧道管理库房的一批废钢、废铁等材料共计 67291.72Kg，报废的电脑、空调、打印机等办公及电子设备 115 项。

3. 报价人资格要求

3.1 资质要求：报价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经营范围须包括废旧、再生物资回收、销售、批发与利用或类似范围）、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

3.2 信誉要求：

在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本项目报价文件递交截止日之间，报价人无被责令停业、暂扣或吊销执照、进入清算程序、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报价人、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无行贿犯罪档案记录（由报价人承诺）。

3.3 本次询价不接受联合体报价申请。不允许转包或违法分包。

3.4 与询价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询价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报价。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报价人，不得参加报价。否则，相关报价均无效。

4. 评审办法

本次询价采用资格后审（单信封形式），通过资格审查且报价最高的将被确定为中标人。

5. 询价文件的获取

广南公司官网获取。

6. 报价文件的送交及相关事宜

6.1 询价人不组织现场踏勘，报价人自行组织前往对堆放废旧物资的类型、数量和地点进行现场踏勘，报价人自行负责考察过程中的交通、安全以及相关费用。

6.2 询价人不召开报价预备会

6.3 报价文件送交截止时间为 2024 年 12 月 2 日 10:00 时（北京时间），报价文件以快递邮寄方式寄或现场递交至四川广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一楼经营开发部(三)办公室(四川省南充市顺庆区华凤镇南充北收费站办公区内)。询价人不接受邮件到付，若有到付报价文件视为自动放弃本次报价。

7. 报价保证金

报价人在递交报价文件时，应向询价人提交壹万元人民币的报价保证金。

8. 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8.1 询价人在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3日内，将评审结果即评审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在四川广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公示栏公示3天。报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审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公示期间提出。

8.2 投诉处理

本项目监督部门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投诉处理办法》（2013年3月11日国家发展改革委等七部委令第23号）、交通运输部《公路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办法》（2015年第24号令）、《四川省公路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实施细则（试行）》（川交函〔2017〕29号）的规定接受报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针对公示内容的投诉。投诉材料要求、投诉受理条件及查处参照七部委令第23号和（川交函〔2017〕29号）对投诉的规定执行。超出投诉时效的以及应先向询价人提出异议而未提出的相关投诉都将不予受理。

9. 联系方式

询价人：四川广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询价人地址：四川省南充市顺庆区华凤镇南充北收费站办公区内

询价工作联系人：胡女士

电话：18681760094

询价人：四川广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11月27日

